

金坛落魄老板“潜伏”化工厂 1年半时间生产1.6吨瘦肉精

销售金额达370万元,他表哥因提供工艺流程成从犯

常州金坛人戴某从表哥处学到生产工艺之后,租厂房雇工人非法生产盐酸克伦特罗(瘦肉精的一种)。从2009年10月份到今年3月份,他共生产盐酸克伦特罗1.6余吨,其中1.5吨售给了南昌的买家胡某,销售金额370多万元。最终,下家胡某的落网,揭开了戴某生产销售瘦肉精的黑幕。昨天,此案在金坛法院开庭审理,戴某不住地抹眼泪,称自己对不起家人,对不起自己的女儿。

□通讯员 汪开友
快报记者 刘国庆 文/摄



戴某(左)和表哥许某(右)在法庭上

黑色利益链

落魄老板送货,发现瘦肉精“商机”

金坛人戴某今年35岁,2003年到2007年间,戴某开了一家服装厂,但是后来亏本服装厂倒闭,还欠了五六十万外债。厂子倒闭后,戴某无意中认识了一名王姓男子,王某让他送货给江西南昌的胡某。戴某感到奇怪的是,20公斤重的东西,胡某竟付了4万多元的货款。戴某留了个心眼,当王某第二次让他送货,戴某就问对方是

什么货,胡某告诉他,这是盐酸克伦特罗,瘦肉精的一种,价格为2300元/公斤。听闻此言,戴某便告诉胡某,以后可以直接从他那里拿货,价格可以便宜200元/公斤。

两人商定:戴某给胡某供货,价格为2000元/公斤。谨慎的戴某,并没有说出自己的真实姓名,只是谎称自己姓马。

虽然和胡某达成一致,但

戴某并没有掌握盐酸克伦特罗的生产工艺。于是,他瞄上了自己的表哥许某。中专文化的许某,是一家化工厂的技术人员,戴某认为表哥肯定知道生产工艺。

不过,许某此前工作的一家化工企业,违法生产盐酸克伦特罗出过事。他告诉戴某,盐酸克伦特罗是国家管制的处方药,没有资质私人不能生产。

苦求表哥学生产工艺,还到化工厂“取经”

在戴某看来,表哥不提供生产工艺,可能是需要钱,便告诉许某给他1万元,可对方还是没有同意。后来,许某自己开的一个化工厂爆炸出事,欠了不少外债,戴某认为机会来了,再次找到许某,称可以给两万元,许某最终答应了。

许某花了两三天时间,在一张纸上写下盐酸克伦特罗的生产工艺流程。将工艺流程交给戴某时,还给了戴某一本资料,让

戴某去网上查找购买原料。后来,许某还告诉戴某,可以到金坛某化工厂购买一种基础原料。

2007年5月,拿到生产工艺后,戴某雇了两三个工人,租用金坛茅麓一个茶厂的几间房子,购买设备开始生产盐酸克伦特罗。由于刚开始技术不熟练,戴某生产的盐酸克伦特罗品质并不好,有一次卖给南昌的胡某,甚至被下家检测出产品不合格。为了生产出优质产品,戴某

经常打电话给表哥许某,许某也常在电话里指点一二。有时候,戴某还到其他化工厂就原料调配的事情,向一些工人私下“取经”。

2007年5月份到2009年五月份,戴某一共生产了160公斤左右的盐酸克伦特罗。2009年6月份,戴某的窝点曾被人举报遭工商部门查处。戴某称,被查处时他正在生产前期产品,因此只是被罚款,窝点被取缔。

“蚂蚁搬家”,大巴托运给南昌买家

2009年10月份,戴某将窝点搬到了句容一家工厂内,租用厂房生产。2010年化工厂关闭,戴某又搬到另外一家化工厂内。

表哥许某正好在这家化工厂上班,戴某经常喊许某到“生产车间”指点。一段时间下来,戴某的产品品质越来越好。在“鼎盛”期,戴某的窝点里有5个工人。工人对生产什么并不清楚,只觉得“味道重,有点苦味”。

在句容这两个厂里,戴某一共生产了1.6吨左右盐酸克伦特

罗。据查证,从2009年10月至2011年3月份这段时间里,两人在银行卡上的交易额高达370余万元。据戴某称,他一共卖给胡某1.5吨货,使用的银行卡是用别人的身份证办理的。

今年瘦肉精大案被曝光后,戴某开始想收手。3月11日,戴某销售了最后一批货给胡某,胡某先行打给他19.8万元,几天后,戴某将80公斤盐酸克伦特罗发货给胡某。随后,戴某将窝点里剩下的原料生产为160公

斤左右的盐酸克伦特罗,寄放在一个亲戚家,还偷偷将和胡某交易的银行卡掰断扔掉。

据戴某交代,生产盐酸克伦特罗成本大概在1700元左右,后来品质好的时候,卖给胡某的价格在每公斤2300元到2500元之间。戴某说,一开始,每笔交易只有几公斤或十几公斤。从今年2月份开始,每次涨到几十公斤。这些货一般通过大巴托运等方式发给胡某,由于量不大,几乎没被人发现过。

销售到安徽浙江等地,有下家是猪贩子

戴某的下家胡某今年34岁,以前做过药品生意。2006年,胡某开始接触瘦肉精生意,他的作用类似于一个中间商,从家收货后发给下家,并不直接将瘦肉精卖到养猪场。

据胡某交代,他在安徽、浙江、江西、河南郑州、湖南长沙等地都有下家。胡某说,经安徽徐某介绍,他发货到河南鹤壁、洛

阳、安徽宿州、淮北、山东济南等地,一般一次货几万元。此后认识了浙江唐某,唐某多次从他这里进货。湖南长沙的邹某则从胡某处进了五六次货,每次五六公斤。

胡某发货有时通过快递,有时通过汽车托运,有时则亲自送货。胡某卖给下家,瘦肉精的价格则涨到3000元/公斤,高的时

候也卖到3800元/公斤。据胡某交代,他的几个下家是贩猪的,其中徐某、孙某都是。

今年,胡某被江西警方抓获。6月25日,江西南昌警方提供线索给金坛警方,称胡某与戴某有联系。6月27日,金坛警方将戴某抓获。6月30日,戴某销售、生产瘦肉精案被列为公安部挂牌督办案件。

产销链条

2007年上半年,戴某得知销售盐酸克伦特罗获利颇丰欲着手实施生产

戴某找到许某,让提供生产盐酸克伦特罗的工艺流程,许某曾多次指导

2009年10月至2011年3月,戴某卖给胡某1.5吨盐酸克伦特罗,价格为2300元~2500元每公斤

胡某转手到安徽、浙江、江西、河南、湖南等地,价格为3000元~3800元每公斤,其中有家是猪贩

相关新闻

一公斤瘦肉精能卖到8000元

今年,公安部破获了一起涉案金额达5000余万元的瘦肉精案件,这也是迄今为止警方查获的涉案金额最大的瘦肉精案件。

2010年7月,湖南省畜牧部门在对邵阳市养猪农户抽检时,发现部分饲料含有“莱克多巴胺”(瘦肉精的一种原料)。随后,湖南邵阳公安部门调查发现,该饲料由曹宗盛等人在江西的动物饲料厂生产。

据警方侦查,曹宗盛从湖北人罗凡处购进“莱克多巴胺”并生产成瘦肉精。2011年3月,罗凡被抓获后供述称,其销售的“莱克多巴胺”分别从浙江人陈秋良等处购进。

据查,陈秋良等人在浙江省奉化市租赁了一个厂房车间,与厂长签订了秘密协议,非法生产“莱克多巴胺”。

在媒体曝光河南瘦肉精案后,陈秋良等人见风声很紧,准备到江西转移生产。转移前,陈秋良被抓。

本以为陈秋良被抓是该案的终点,然而警方发现,陈秋良背后藏有复杂的瘦肉精制售网络,成都蔡维斌便是其中之一。蔡维斌是成都丽凯手性技术有限公司原股东、销售经理。该公司很早的时候就开始生产、销售瘦肉精。在该公司停止生产瘦肉精后,蔡维斌便从陈秋良处购买瘦肉精。根据蔡维斌的线索,警方发现,重庆、安徽、湖北、天津、河南等地均存在瘦肉精的制售网络。

让警方意想不到的是,在查湖北武汉的线索时,警方发现安徽某高校的硕士生导师汪兴生参与其中,并扮演重要的研发角色。

汪兴生通过上线购进莱克多巴胺,与其自行研制的一种原料勾兑后,委托广东的一家动物保健品公司制成“猪重强”饲料预混剂,销往内蒙古、浙江、广东、广西、江西、四川、湖北7个省区,销售数量巨大。

对话

记者:和河南瘦肉精案相比,该案有哪些新特点?

许成磊(公安部治安局执法指导处副处长):河南瘦肉精案相对来说涉及的区域范围较小,而该案的制售网络非常庞大,一共涉及63个地市。

记者:很多有专业知识背景的人涉案,你怎么看?

许成磊:我们发现每一个网络,都有专业知识背景的人员参与其中,并且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。他们有的是制药厂、兽药厂、生物医药类企业的研发人员,有的甚至是大学的教授。他们明知瘦肉精对人体的危害,宁愿为了暴利铤而走险。

记者:瘦肉精有多高的暴利?

许成磊:制售瘦肉精暴利非常大。一般制造瘦肉精的成本很低,租个厂房,购买一些简单的设备,购买化工原料,几个人就可以完成制作。制造瘦肉精最核心的是合成技术,一些研究机构的研发人员参与会大大降低技术成本。一般来说,1公斤瘦肉精出厂销售价1000元到2000元不等,成本要比这个价格低很多,卖到养猪户的价格会提高到4000到5000元,有的甚至卖到8000元左右。

据新京报

庭审现场

“没有一个地方比在被告席可耻”

昨天,金坛法院开庭审理了戴某、徐某非法经营案。检察机关指控,2007年上半年,戴某得知销售盐酸克伦特罗获利颇丰欲着手实施生产,后戴某找到许某,让其提供了生产盐酸克伦特罗的工艺流程,许某曾多次对戴某的非法生产活动进行过技术指导。至今年6月,戴某在金坛、句容等地租赁厂房,雇佣工人,非法生产盐酸克伦特罗1.6吨多,其中非法销售给南昌的胡某(另案处理)1.5吨,销售金额高达370余万元。

在庭审中,戴某、胡某都认罪。戴某称,自己共获利五六十万。不过,对于戴某给许某的钱,两人均辩称是借款,称借了3万元,许某还了6000元。

检察机关认为,盐酸克伦特罗是国家法律规定的专营、专卖产品,戴某许某违反国家规定,未获得生产资质,未经许可经营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专营、专卖物品,扰乱市场秩序,情节特别严重,应当以非法经营罪追究其刑事责任。两人属共同犯罪,戴某是主犯,许某是从犯。随后,检察机关量刑建议:戴某判处有期徒刑六年至七年,许某判处有期徒刑两年至三年。

在庭审中,戴某当庭读了悔过书,“进入看守所,我想了很久,也没有想到一个比‘站在被告席’上更可耻的地方。此时此刻,泪水和忏悔是如此的无力,我触犯了法律,君子爱财取之有道。我后悔,由于自己法律知识严重淡薄,对专业性化工产品知识严重缺乏,为尽早还清自己债务,走上犯罪道路,埋没了自己的良心。”

读悔过书时,戴某不住地抹眼泪,称自己对不起家人,对不起自己的女儿。昨天,没有当庭宣判。

戴某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称,一开始并不知道瘦肉精的危害,“双汇事件发生后,我后来就停止生产了。”戴某说,他即使在生产瘦肉精的时候,自己仍然很喜欢吃肉,也买给人吃,“我没有忌讳,双汇事件后我才真正认识到危害。”